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287　证券简称：奇正藏药　公告编号：2020-081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奇正藏药	股票代码	00228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冯平	李阳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北路9号叶青大厦D座7层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北路9号叶青大厦D座7层
电话	010-84766012	010-84766012
电子信箱	qzzy@qzh.cn	qzzy@qzh.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11,993,644.72	609,757,574.22	0.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1,224,531.24	202,076,832.88	9.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8,508,855.83	186,425,000.91	-9.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97,353,480.45	198,014,122.54	100.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80	0.3816	9.5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80	0.3816	9.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49%	9.60%	-0.1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589,054,388.57	2,984,122,442.23	2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297,131,790.06	2,245,540,256.32	2.3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44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甘肃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8.75%	364,546,473		质押	53,647,530
西藏宇妥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56%	98,395,215		质押	11,00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74%	3,909,157			
黄云	境内自然人	0.27%	1,440,131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邻山1号远望基金	其他	0.19%	1,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11%	584,421			
刘凯列	境内自然人	0.09%	467,401	350,551		
施建云	境内自然人	0.09%	452,080		冻结	452,080
于春凌	境内自然人	0.08%	432,600			
冯南雀	境内自然人	0.07%	383,62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雷菊芳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分别持有甘肃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和西藏宇妥文化发展有限公司68.73%和100%的股权。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2020年公司持续推进和深化“一轴两翼三支撑”的战略布局，以“做强镇痛”为使命，加快市场覆盖和渠道下沉，加强精细化管理和组织建设，以学术和品牌引领，不断提高经营质量保障业务的可持续发展。上半年，在新冠疫情的影响下，公司积极应对，及时复工复产，灵活调整营销策略和推广方式，加快学术营销和品牌营销的互联网转型，强化团队执行力，保持了核心产品的市场地位。与此同时，公司抓住藏药在防疫方面的治疗机遇，加大相关防疫类产品的供应保障和销售推广力度，加快O2O新零售探索速度、加大电商渠道拓展，多措并举保障了业绩的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1,199.3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0.37%，实现营业利润26,184.2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6.5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122.4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48%。

渠道方面，营销团队围绕城市拓展和渠道下沉有序推动各项工作，医疗渠道持续深耕城市市场，积极开发县域市场。零售渠道强化新区域拓展，加强大客户合作力度，与品牌连锁携手拓展O2O新零售发展路径。公司互联网奇正大健康平台也进一步完善渠道建设，在现有渠道基础上继续开拓市场及分销渠道，持续探索并布局社交电商平台合作机会，建立线上渠道多元业务合作布局。

学术营销方面，深入探索线上数字化营销模式，疫情期间，快速搭建骨科、疼痛康复、妇科等多学科大咖公益直播平台、线上典型病例营销项目，积极组织防疫物资捐赠等公益活动，丰富学术营销内涵，完善学术体系建设。

品牌营销方面，加大了在新零售领域的探索力度，布局线上消费者内容传播触点矩阵及交易触点矩阵，推动品牌数字化及品牌适度年度化。在新冠疫情的催化下，新营销项目团队迅速与多家大型连锁客户启动O2O系列活动，累计品牌曝光高达1400万人次。布局O2O的同时，公司还与腾讯和NKA合作，发力三方零售模式，通过朋友圈广告定向投放，精准触达重点NKA会员的核心人群、腾讯大数据中的潜在客户人群及兴趣人群，活动期间品牌曝光量高达3500万人次。

产品方面，继续巩固公司主要产品消痛贴膏在骨骼肌肉系统中成药用药中的领先地位，同时加强公司镇痛系列产品管理，积极培育新品，形成消痛贴膏、白脉软膏、青鹏软膏、如意珍宝片为一体的疼痛一体化产品品类。持续丰富产品线，深度释放新产品铁棒锤离散贴产品势能，快速推进新产品上市。疫情期间，公司多款产品进入西藏、青海、甘肃抗疫药品目录，为抗击疫情提供治疗方案，“护肺”家族呼吸系统产品表现突出，销售额同比增长100%以上。“善胃”家族消化系统产品和妇儿产品也取得了较快增长。

研发方面，继续以未被满足的刚性临床需求为导向，探求现有产品不可替代的临床价值和合理用药方法。围绕疼痛一体化战略推进产品开发和对资源的可持续性研究。同时提升研发效率和质量，整合研发资源优势形成研发合力，研发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机制”顺利落地实施，进一步推动新型研发组织建设和能力提升，完善了研发激励和人才评估机制建设。公司核心品种白脉软膏和如意珍宝片被纳入国家十三五科技部“中医药现代化研究”重点专项的研究课题，这是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中首个围绕挖掘藏医药治疗优势、探索藏药治疗神经系统重大疾病的示范开发研究课题，报告期内研究进展顺利。疫情期间，公司积极参与藏药防治新冠病毒感染的临床研究，促进藏药在新冠病毒感染患者中的应用并取得一定成果。

报告期，公司共有3项产品相关的研究成果被美国《科学引文索引》数据库收录期刊（SCI期刊）录用。其中，白脉软膏联合推拿在卒中患者中的应用被《Annals of Clinical and Translational Neurology》（影响因子4.656）录用。五味甘露药浴用于卒中后痉挛的疗效与安全性研究被《Journal of the American Medical Directors Association》（影响因子4.899）录用。此外，消痛贴膏在“中成药治疗膝骨关节炎的系统综述”中被推荐，并发表在《Osteoarthritis and Cartilage》杂志（影响因子4.793），该杂志为骨科SCI顶级期刊；同时该综述还被2020年国际骨关节炎学会（OARSI）学术年会录用。

生产制造方面，完成贴膏剂、口服产品的新品规产品上线；推进关键藏药材质量标准精细化管理，不断提升产品品质；完善ADR体系建设，强化了药品不良反应风险管理。绿色智能工厂建设按规划开展，并完成阶段性验收。“奇正藏药医药产业基地建设项目”按项目计划完成前期各项准备工作，已取得建设用地并进入规划设计阶段。

管理方面，报告期内，运营管理持续开展公司运营数据共享中心建设，完成营销体系数据平台的搭建；财务方面，引入信息化建设项目咨询，构建风险防控体系，实施精细化管理，强化财务服务职能，提升客户满意度，为企业决策提供支撑；人力资源方面，强化人才供应链建设，保障人才供应，开展研发人才盘点，持续改善和优化基于价值创造的科学分配机制，进一步优化营销体系奖金政策，赋予一线销售组织更大自主性，激发团队积极性。

报告期内，公司在社会荣誉方面也取得了一系列成果：

公司获国家税务总局林芝市税务局颁发的“2019年度A级纳税信用等级”证书。

公司下属甘肃奇正藏药有限公司、甘肃奇正藏药营销有限公司、西藏奇正藏药营销有限公司、甘肃佛阁藏药有限公司均被评为A级纳税企业。

公司下属甘肃奇正藏药营销有限公司获合作市市委、市政府颁发的“众志成城、抗击疫情”捐赠证书。

公司下属甘肃奇正藏药有限公司获榆中县县委、县政府颁发的捐赠荣誉证书。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A、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 22号，简称“新收入准则”）	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	详见注①

①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 22号，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4月27日审议通过，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期期初合并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a、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单位：元

2019年12月31日（变更前）		2020年1月1日（变更后）	
项目	账面价值	项目	账面价值
预收账款	37,503,730.57	合同负债	37,503,730.57

b、对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单位：元

2019年12月31日（变更前）		2020年1月1日（变更后）	
项目	账面价值	项目	账面价值
预收账款	41,362.10	合同负债	41,362.10

B、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董事长：雷菊芳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八日

股票代码：002287　股票简称：奇正藏药　公告编号：2020-079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8月26日以现场形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公司于2020年8月21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传真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

3、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应为7人，实到7人，其中独立董事3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4、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雷菊芳女士召集并主持；

5、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书面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020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1,199.3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0.37%，实现营业利润26,184.2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6.5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2,122.4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48%。详见2020年8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81）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票7票，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2020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2020年8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0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82），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表决票7票，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287　证券简称：奇正藏药　公告编号：2020-080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0年8月26日以现场形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公司于2020年8月21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传真形式通知了全体监事；

3、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应为4人，实到4人；

4、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贾钰女士召集并主持；

5、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书面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见2020年8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81）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票4票，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八日

股票代码：002287　股票简称：奇正藏药　公告编号：2020-082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2020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
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发行字[2009]762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正藏药”或“公司”）由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和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10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8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48,421.00万元，扣除证券发行费用3,300.99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5,120.01万元，该资金已由主承销商平安证券于2009年8月24日汇入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拉萨城西支行的账号为540010236360590088888的人民币账户内，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利安达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2009）验字第1030号《验资报告》。

（二）上半年使用金额及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年初余额	191,722,706.74
减：报告期投入金额	4,294.50
加：利息收入（扣减银行手续费支出）	1,599,350.49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期末余额	193,317,762.73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于2008年2月15日经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09年9月21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八一支行（270337602910000377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城西支行（540010236360590088888、54001023636059007777）、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东口支行（931902205510302）及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设四个专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作其他用途。2013年3月29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分别与陇西奇正药材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八一支行（2703376029100011901）、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开设一个专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作其他用途。2017年1月16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甘肃奇正藏药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西固支行（48050154500000273、48050154500000281）以及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人）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二个专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2020年4月23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东口支行、保荐机构中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已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东口支行开设931902205510302募集资金专户，仅用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额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公司及子公司甘肃佛阁藏药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专户612100100100033816仅用于公司奇正藏药医药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根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在具体项目实施所在地开设了七个银行专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其中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城西支行专户（54001023636059007777、540010236360590088888）、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八一支行专户（2703376029100003772、270337602910001190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西固支行专户（48050154500000281、48050154500000273）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公司已先后于2013年12月、2017年1月、2017年3月、2017年4月对上述六个专项账户办理了注销手续。

公司与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及保荐机构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协议范本无重大差异。报告期内，协议各方均能按照协议约定严格履行，不存在违反协议条款的情形。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1、以银行存款形式专户存储情况：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存款方式	期末余额（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东口支行	931902205510302	活期存款	193,317,762.73
合计	—	—	193,317,762.73

三、上半年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20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形，也无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八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5,120.01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4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5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986.8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9.97%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藏药生产线改扩建项目	是	18,178.64	18,178.64		10,743.30	59.10%	2014年12月31日	11,797.04	是	否
藏药工程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否	6,888.15	6,888.15		6,537.62	94.91%	2012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3,960.95	3,960.95		4,056.18	102.40%	2012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9,027.74	29,027.74		21,337.10	--	--	11,797.04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购买营销中心办公用房项目-南京	否	596.60	596.60		572.05	95.89%	2019年04月30日		不适用	否
购买营销中心办公用房项目-广州	否	3,124.17	3,124.17	0.43	3,077.74	98.51%	2019年08月01日		不适用	否
奇正藏药医药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否	19,298.01	19,298.01				2022年07月31日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23,018.78	23,018.78	0.43	3,649.79	--	--		--	--
合计	--	52,046.52	52,046.52	0.43	24,986.89	--	--	11,797.04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①根据《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拟运用596.60万元在南京购买营销中心办公用房。截至报告期末，购买南京营销中心办公用房项目已支付房款并取得房产证，目前正常使用中，累计使用募集资金572.05万元。 ②报告期内，根据《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司拟运用3,124.17万元在广州购买营销中心办公用房。截至报告期末，购买广州营销中心办公用房项目已支付房款并取得房产证，目前已投入使用，报告期内实际使用超募资金0.43万元支付装修尾款，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077.74万元。 ③根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为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效益，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超募资金19,136.92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扣除其他项目尾款为准）用于奇正藏药医药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银行余额为19,331.78万元，其中，利息6,889.31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根据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将募集资金“藏药生产线改扩建项目”中的“药材饮片生产线改扩建项目”实施主体由“甘肃奇正藏药有限 公司”变更为“陇西奇正药材有限责任公司”，实施地点由“甘肃榆中”变更到“甘肃陇西”。即变更部分募投项目部分实施地点及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根据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募集资金“藏药生产线改扩建项目”中的“药材饮片生产线改扩建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变更后，项目将使用“外用制剂生产线改扩建项目”的节约资金3,000万元及“藏成药及药材饮片生产线改扩建项目”的剩余资金1,500万元，合计4,500万元。即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结构，不影响募投项目投资总额的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09年10月前，本公司利用自有资金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共计6,513.23万元。12月份，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6,513.23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已经实施完毕。2016年12月26日，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9,953.71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16年12月31日，已执行完毕。2017年3月1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3,545.84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17年12月31日，已执行完毕。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其他情况说明：募集资金总额45,120.01万元，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52,046.52万元，差异6,926.51万元，主要系利息收入。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0167　公司简称：联美控股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美控股	600167	黎明股份、ST黎明、ST沈新开、沈阳新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思生	胡波
电话	024-23784835	024-23784835
办公地址	沈阳市浑南新区远航中路1号	沈阳市浑南新区远航中路1号
电子信箱	zqb@shnd.sina.net	zqb@shnd.sina.net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1,962,140,731.23	12,101,572,369.11	-1.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021,103,024.53	7,562,153,591.36	6.07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1,186,505.28	-576,162,434.39	-91.12
营业收入	2,035,938,589.76	1,644,933,248.80	23.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8,756,809.37	815,479,749.22	15.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15,300,999.83	801,419,970.04	14.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69	12.65	减少0.9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03	0.3564	15.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03	0.3564	15.12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1,66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联众新能源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77	1,161,720,503		质押	376,216,030
联美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04	389,960,458		无	
拉萨和泰装修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4	103,946,279		未知	103,946,180
金鹰基金－浙商银行－云南国际信托－云信富春5号单一资金信托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9	100,419,201		无	
周泽亮	境内自然人	2.45	56,128,116		未知	28,402,020
周如明	境内自然人	2.37	54,330,000		无	
联众新能－国泰君安－19联众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5	49,205,314		无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其他	1.84	41,999,966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主题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0	38,960,614		无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一组合	其他	0.95	21,719,449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联众新能源有限公司及联美集团有限公司均为苏素玉及其一致行动人苏武雄、苏冠荣、苏壮强、苏壮奇控制的企业。“联众新能－国泰君安－19联众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为联众新能源发行可交换债券设立的专户，该专户与联众新能源自有账户合计持有本公司1,210,925,817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为52.92%。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公司在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35,938,589.76 元，同比增长23.77 %，营业利润1,238,902,436.63元，同比增长15.68%，净利润976,410,310.12元，同比增长17.50%，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938,756,809.37元，同比增长15.12%。

清洁供热业务领域重要子公司中，浑南热力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688,986,615.86元，同比增长22.52%，营业利润425,266,490.29元，同比增长35.38%；净利润319,328,445.01元，同比增长35.63%；沈阳新北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506,829,844.86元，同比增长3.39%，营业利润204,680,581.16元，同比下降45.30%，净利润155,770,930.02元，同比下降44.98%；国惠新能源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651,192,314.18元，同比增长57.92%，营业利润447,562,110.63元，同比增长100.36%，净利润357,319,991.05元，同比增长98.30%。

广告传媒板块兆讯传媒于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196,980,104.17元，同比增长6.18%，营业利润76,315,607.32元，同比增长3.25%，净利润74,465,784.32元，同比增长10.83%。

公司依托清洁供暖和高铁数字媒体双轮驱动的业务模式，不断拓展清洁供暖和高铁数字媒体业务。在清洁供热领域，公司在稳步提升原有供暖面积及接网面积的同时，收购上海华电福新能源有限公司49%股权，该项目为“冷、热、电”联供天然气分布式能源系统，综合用能效率高，是公司实践南方市场战略的第一步，将为公司全面进入南方市场夯实基础，有利于公司长久可持续发展。报告期内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所属子公司兆讯传媒分拆上市的相关议案，目前兆讯传媒分拆上市事宜正在有序进行。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的统计，截至2019年末，公司已经提足折旧且仍在使用的管网中，约55%的管网实际运营使用时间已经超过15年，约45%的管网运营使用时间在10-15年之间，上述已经提足折旧的管网目前运行状态依旧保持良好。公司管理层评估后认为，随着时代的进步，无缝钢管的生产工艺、保温材料的防腐能力、管道施工焊接技术和检测水平不断提高，公司在热力运营方面积累的经验也随之越来越丰富，对管网实际使用年限的认识和判断已经发生改变。将公司管网的折旧年限调整为15年符合行业平均标准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将更加真实、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的整体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上述会计估计变更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对公司2020年上半年财务报表的影响为增加税前利润2,685万元，预计对公司2020年全年财务影响为增加税前利润约5,200万元。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苏壮强
日期	2019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0167　证券简称：联美控股　公告编号：2020－033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8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35）。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环境、社会与治理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0167　证券简称：联美控股　公告编号：2020-034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8月2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

1、《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35）。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对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发表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在提出上述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特此公告。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0167　证券简称：联美控股　公告编号：2020－035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现将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美控股”、“本公司”、“公司”）编制的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103号文核准，公司申请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99,896,694.00元，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19.3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869,999,995.84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27,119,999.97元(含税)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842,879,995.87元。截至2017年5月9日止，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2017年5月9日，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喜验字〔2017〕第0101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报告期末余额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3,869,999,995.84
减：发行费用	27,089,999.97
募集资金净额	3,842,909,995.87
减：累计已投入募投项目	1,133,015,679.58
加：利息收入	488,250,640.35
减：银行手续费	3,241.16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3,198,141,715.48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公司及保荐机构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时代证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与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市滨河支行、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黄浦支行、廊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以下统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中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账号	金额（万元）
1	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市滨河支行	0334210102000008691	130,831.97
2	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0110100102000045047	89,294.22
3	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黄浦支行	0880020102000028543	91,864.02
4	廊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	602101020000000351	5.17
5	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市滨河支行	0334210102000011042	7,818.80
合计			319,814.17

三、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具体情况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 年8月3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上述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人民币18,102万元。具体内容见《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8）。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具体情况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其他事项说明

2018年5月14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新设投资项目的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2018年5月16日披露的《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新设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4）。2018年5月31日召开的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

2019年5月2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2019年5月25日披露的《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4）。2019年6月10日召开的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

2019年7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山东菏泽福林热力科技有限公司开设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福林热力开设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详细内容见公司2019年7月23日披露的《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2）。

2020年3月31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2020年3月31日披露的《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2020年4月16日召开的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

特此公告。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7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87,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334.0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28,913.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3,301.5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3.31%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文官屯热电厂热网工程项目	是	20,000	42,129	1,723.53	27,090.23	64.30	2019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浑南新城南部热源热电联产区域能源升级改造热网工程项目	是	45,000	13,448	976.20	8,348.43	62.08	2021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热网改造升级及环保设备改造工程项目	否	247,000	201,441	1,469.80	10,707.14	5.32	2019年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浑南热力3号热源厂建设项目	否	15,000	15,000	111.84	12,873.88	85.83	2017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清洁能源工程项目	是	32,000	1,198		1,198.00	100.00	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生物质发电项目	否	7,000	8,000	167.53	6,215.25	77.69	2020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能源移动互联多元服务项目	否	21,000	0				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浑南新城南部热源热电联产区域热源续建工程	是		7,000	19.43	5,446.20	77.80	2019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文官屯调峰热源项目三期-2工程	是		18,950	584.24	13,482.07	71.15	2020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国惠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环保设施改造	是		1,350		530.63	39.31	2019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浑南新城南部热源热电联产区域环保设施改造	是		2,900	80.31	439.11	15.14	2019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文官屯调峰热源项目环保设施改造	是		3,500	20.02	30.44	0.87	2019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国惠热网工程项目	是		8,025	221.08	660.29	8.23	2020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北热网工程项目	是		6,600	332.32	2,514.25	38.09	2020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收购山东菏泽福林热力科技有限公司66%股权并持续投入项目建设资金	是		26,136	4,226.89	18,788.28	71.89	2019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国新新能源铁路专用线及其配套设施工程	是		9,000	20.70	45.90	0.51	2020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国新新能源厂区用水升级工程	是		1,500				2020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浑南热力办公楼升级改造项目	是		1,223	8.00	29.58	2.42	2020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国惠环保热源、热网升级改造工程	是		2,500	16.31	185.47	7.42	2020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沈阳新北环保超低排放改造工程	是		7,000	1,850.50	2,198.50	31.41	2020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沈阳新北热源改造工程	是		1,000	39.16	51.72	5.17	2020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江苏联美锅炉超低排放扩建工程	是		1,000	36.20	36.20	3.62	2019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收购江苏河海持有的上海福新公司49%股权	是		8,100	2,430.00	2,430.00	30.00	2020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87,000	387,000	14,334.04	113,301.57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文官屯热电厂热网工程项目，因市政审批原因，部分一次网工程尚未完成，其余部分已完成，正处于工程决算阶段。 文官屯调峰热源项目环保设施改造项目，经环保部门同意，改造工程延期。 浑南热力3号热源厂建设项目，为与市场需求相匹配，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晚于计划进度的2017年10月完工。目前已经达到可使用状态，尚有部分工程款未完全支付。 浑南新城南部热源热电联产区域热源续建工程，工程已全部完工，正在进行项目决算手续，尚有部分工程款未完全支付。 浑南新城南部热源热电联产区域环保设施改造，工程已全部完工，正在进行项目决算手续，尚有部分工程款未完全支付。 国惠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环保设施改造，工程已全部完工，正在进行项目决算手续，尚有部分工程款未完全支付。 江苏联美锅炉超低排放扩建工程，项目已基本完成，正在调试，尚未付款。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1、热网改造升级及环保设备改造工程项目，项目的实施应与政府规划相适应，因政府正在调整该地区的规划，项目可行性可能发生重大变化，目前投入资金较少。公司经过论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现状，减少项目投入。2、能源移动互联多元服务项目，因为移动互联技术更新较快，原投入方案侧重供热运营平台的建设，对平台推广可能遇到的困难估计不足，虽然智慧供热统一运营平台的提出代表了未来供热的发展方向，但在目前阶段，尚不具备大规模实施的环境和条件，决定终止投入。3、清洁能源工程项目，因国内天然气供应环境发生变化，无法获得足量具备经济性生产经营条件的气源，经论证，决定终止此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 年8月3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上述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人民币18,102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为319,814.17万元。为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能够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收购江苏河海持有的上海福新公司49%股权	热网改造升级及环保设备改造工程项目	8,100	2,430.00	2,430.00	2020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1、2020年3月31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并于次日披露了相关公告；2、2020年4月16日召开的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并于次日披露了相关公告。	热网改造升级及环保设备改造工程项目，项目的实施应与政府规划相适应，因政府正在调整该地区的规划，项目可行性可能发生重大变化，目前投入资金较少。公司经过论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现状，拟减少项目投入。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